



金狮王
动物小说

虎女金叶子

沈石溪 著

新蕾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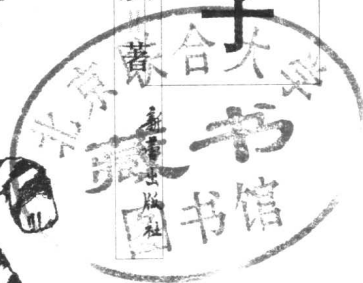
金狮王动物小说

虎女

金叶子

沈石溪

著



181953



北京联大

00101586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虎女金叶子/沈石溪著. —天津:新蕾出版社,2001.9

(金狮王动物小说)

ISBN 7-5307-2676-5

I. 虎… II. 沈… III. ①儿童文学—中篇小说—作品集—
中国—当代②儿童文学—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8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2312 号

出版发行:新蕾出版社

E-mail: newbuds@public.tpt.tj.cn

http://www.newbuds.com

地 址: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300020)

出 版 人:纪秀荣

电 话:总编办(022)27301675

发行部(022)27221133 27221150

传 真:(022)27301675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高等教育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880×1230 毫米 1/32

字 数:190 千字

插 页:2

印 张:10.25

版 次: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5 000

定 价:13.00 元



作者简介

沈石溪 原名沈一鸣,1952 年生于上海。1969 年初中毕业赴西双版纳插队落户。1984 年考入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80 年代初开始从事儿童文学创作,已出版 500 多万字的作品。所著动物小说《第七条猎狗》、《一只猎雕的遭遇》、《红奶羊》等,连续三届获“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优秀作品奖”;《退役军犬黄狐》获“1987 年上海园丁奖”;《圣火》获“1990 年世界儿童文学和平友谊奖”;《狼王梦》获“第二届全国优秀少儿读物一等奖”和“台湾第四届杨唤儿童文学奖”;《象母怨》获“首届冰心儿童文学新作大奖”;《疯羊血顶儿》被评为《巨人》杂志“1995 年度最受欢迎的作品”;《混血豺王》获“第四届宋庆龄儿童文学提名奖”。其作品还三次被台湾儿童文学会、《国语日报》、《民生报》、《儿童日报》和《幼狮少年》评为“‘好书大家读’年度优秀少年儿童读物奖”。现为中国儿童文学委员会委员、专业作家。

金狮王

动物小说



目 录

1	棕熊的故事
34	象警
42	白象家族
83	丹顶鹤的再嫁
104	奴隶黑猩猩的翻身史
116	牧羊豹
174	野猪王
199	母牛蓝铃
204	猫狗之间
213	朋友大白兔
227	虎女金叶子

JinShiWang

DONGWUXIAOSHUO



棕熊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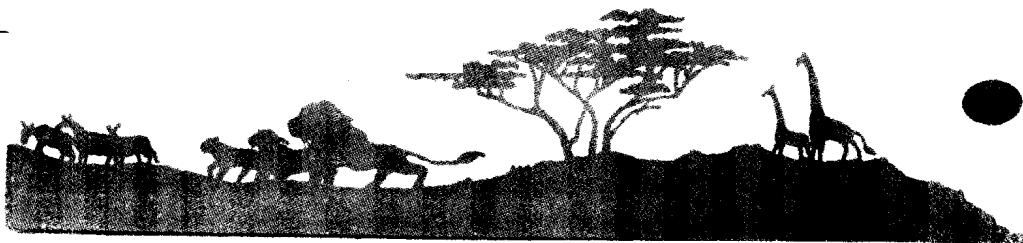
我和藏族向导强巴是在离野外观察站不远的一条小山沟里发现这只熊崽的。

那天，我俩到高黎贡山南麓观察一群野生藏驴，太阳快落山时，才动身返回观察站。我们踏着落日的余晖，沿着时断时续的古驿道，在杳无人迹的老林子里穿行。林子里一股野桂花的清香，成双成对的红嘴相思鸟在枝头啁啾喧闹，几只可爱的小金猫在草丛追逐嬉戏。当我们在一棵四个人才合抱得过来的红松旁停下来，准备喝点儿水歇口气时，突然，“啾啾”——传来一声柔弱的叫声。声音有点儿粗、有点儿涩，不像狐啸豺嚎，也不像是啮齿类动物在叫。我们循声绕到大树背后，哦，树心是空的，形成一个一米高半米宽的树洞，那奇怪的声音就是从黑黢黢的树洞里传出来的。

“也许是金猫的窝。”我说。

“不，金猫善爬树，窝一般都搭在树腰的洞里，不会在地面建巢的。”很有丛林生活经验的强巴摇着头说。

就在这时，树洞窸窣窣一阵响，一个球形的东西，浑身裹满树叶，蠕动着，爬到树洞口来了。强巴用树棍拨去它身上的树





叶,我们大吃一惊,原来是只小熊崽!

我的第一个反应就是从腰际拔出左轮手枪,“刷”的一个向后转,做好射击准备;强巴的动作比我还快,一眨眼工夫已经背贴着大树,手端着猎枪,枪口指向茂密的树丛。

别责怪我们胆子比老鼠还小,待在棕熊的窝边,那危险性不亚于闯进了龙潭虎穴。都说老虎厉害,其实,世界上真正的食人虎是极少见的,老虎畏惧人,远远闻到人的气味或看到人的影子就会悄悄地溜走,只有年老体弱失去捕食能力的老虎或受了枪伤濒临绝境的老虎才会袭击人。其他猛兽如狮子雪豹豺狼等,也跟老虎差不多,不到万不得已不会轻易来找人的麻烦。但棕熊就不一样了,不知是熊的脾气格外暴烈,还是熊的脑袋比较简单,闻到人的气味后,会不顾一切地朝人扑来,很少有主动撤离的。在高黎贡山一带,很难听到有谁遭到过虎豹的扑咬或狼群的追撵,却几乎每一个村寨里都能找到一两个被棕熊抓伤的猎人。尤其是带崽的母熊,攻击性更强,只要发现自己的窝边有其他动物或人走动,非冲出来拼个你死我活不可。曾发生过这么一件事:一伙儿地质队员在一座小山顶上野炊吃中午饭,突然一头母棕熊从树林里蹿出来,吼叫着一巴掌掴倒一个地质队员,其他人被迫开枪,打死了这头疯狂的母棕熊,然后顺着足迹四处寻找,最后在一华里外的一只小山洞里找到了两只还在吃奶的熊崽。除了其他任何一种野兽,相隔那么远,一定会采取不动声色的策略,藏在巢穴里,等这伙儿地质队员吃饱喝足后自行离去。





我们侧耳谛听，四周树丛里没有可疑的声响，一颗提到嗓子眼儿的心才放了下来。看来，母熊还没有回巢，暂时还没有什么危险。我这才敢将视线移到树洞口，打量那只小熊崽。

这是一只雌性小熊崽，约有篮球那么大，全身金黄，两只小耳朵漆黑如墨，眼睛还没睁开。据此判断，出生还不到40天，因为棕熊幼崽出生40天后才睁开眼睛。小家伙显然是饿了，嘴唇咂动着，脑袋在树叶里一拱一拱的，肯定是想寻找母熊的乳头。

“趁母熊还没回来，我们快走吧！”我提心吊胆地说。

“也许，母熊发生了意外，回不来了。”强巴望望天边那轮快坠进山峰背后去的红日，若有所思地说。

“何以见得？”

“熊的视力不好，俗称‘熊瞎子’，都是白天外出觅食，太阳落山前赶回巢穴，因为天一黑它们就什么也看不见了，行走困难。特别是带崽的母熊，心里惦记着宝宝，决不会拖到太阳快落山了还不回家的。”

这话说得有道理。根据野外调查资料显示，棕熊实行走婚制婚姻形态，也就是说，公熊和母熊只在发情期聚在一起，其他时间都各自分开生活，母熊单独抚养子女。为了确保安全，母熊临外出觅食前都要把熊崽喂饱，然后用树叶将宝贝紧紧裹起来，熊崽吃饱奶后，倒头大睡，约三四个小时后会醒来，母熊就利用这段空闲，抓紧时间寻找食物。一般情况下，母熊总是在熊崽醒来前赶回窝巢。母熊的时间掐得很准，就好像脑子里有一架精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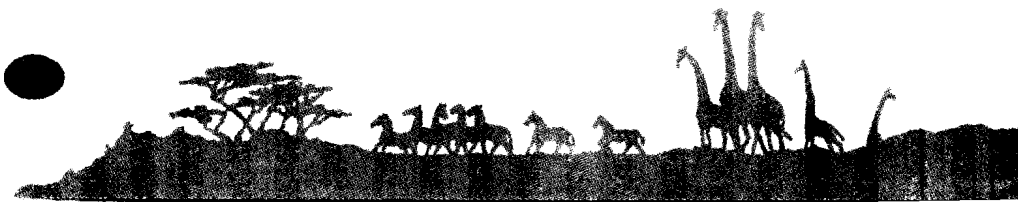
的钟，因为一旦错过时间，不懂事的熊崽醒来后就会爬出窝去，或发出叫声，母熊不在身边的话，毫无自卫能力的小熊崽便会遭遇不测。现在，这只小熊崽已经醒来，四周却不见母熊，由此看来，母熊可能发生了意外。但什么事情都可能有例外的，万一这头母熊天生玩儿性大，在树林里这儿找找蜂蜜，那儿掏掏鸟卵，把时间给耽误了，晚一点儿才回家呢？也不能排除这种可能：母熊在溪流里捉鱼，手气不好，好几次狡猾的鱼儿险些落入它的爪掌，结果又从它的眼皮底下溜走了，争强好胜的天性使它不甘心就这样空着肚子回家，总想着接下去这一扑一定能捉到一条活蹦乱跳的大鱼，遗憾的是，这小小的心愿总无法实现……就这样，时间像流水一样淌走了，直到夕阳西下，它才捉到了一条黑鲩，此刻正心急火燎地往家赶呢。

“还是走吧，万一让母熊撞见，可不是闹着玩儿的！”我说。

这时，夕阳已经落下山去，紫色的暮霭无情地吞噬着光线，老林子里一片幽暗。我和强巴刚要转身离开，突然，十多米开外的一棵银杉树上有两道锐利的绿光从我们脸上划过，天还没完全黑透，我们定睛望去，叶簇里藏着一张色彩斑斓的金猫脸。

金猫是一种身手矫健的中型猛兽，体长约一米，是著名的林中杀手，狩猎时颇有心计，常会在暗中窥测野猪、雪豹等大型猛兽的窝巢，趁母兽离巢外出觅食之际，捕食没有防卫能力的幼兽。

毫无疑问，银杉树上这只不怀好意的大金猫也发现了在





红松树洞口蠕动的小熊崽，垂涎欲滴，只等我们离去，便会箭一般蹿下来捕杀。

我和强巴同时停下脚步，面面相觑。

“可别黑猫偷鱼，白猫挨打。”

“金猫如果往我们身上栽赃，我们可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啊！”

我俩同时想到了一个问题：倘若我们现在走了，那只大金猫必定会肆无忌惮地叼走小熊崽，母熊回窝后，发现宝贝不在了，必定会拼命寻找，棕熊的视力虽然不佳，但嗅觉却十分灵敏，肯定会闻到我们的气味，然后循着我们的足迹和气味跑到野外观察站来同我们算账的，那样我们可就吃不了兜着走啦。

强巴捡起一块石头用力朝银杉树掷去，“咚”的一声，石头重重地砸在银杉树干上，那张色彩斑斓的猫脸倏地不见了。

“没用，猫闻着了腥味儿，是撵不走的。”我说。

我弯腰将树洞口的小熊崽塞回树洞深处，并将枯叶堆在它身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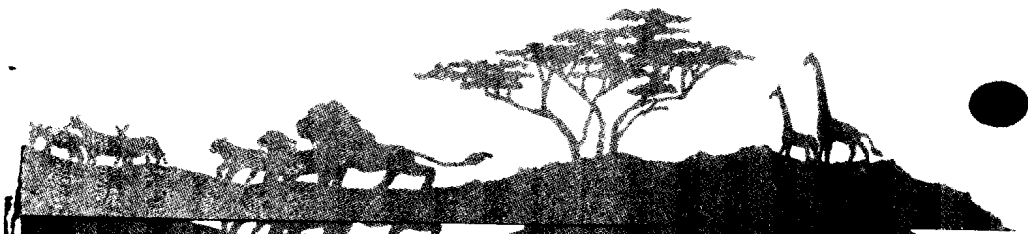
“没用，你藏得再好，金猫也能把它搜出来的。”强巴说。

“要不，就在这儿守着，等母熊回来？”

“你指望母熊会向你道谢吗？”

“那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强巴沉吟了一会儿，说：“或许，我们该把小熊崽抱回观察站去，如果母熊没发生意外，回到家，会嗅着我们的气味找上门来





的,我们就把小熊崽还给它。”

也只有这么办了。我脱下外衣,将小熊崽裹了起来,抱着走,强巴则端着猎枪在前面开道,以防母熊突然出现。

谢天谢地,一路平安无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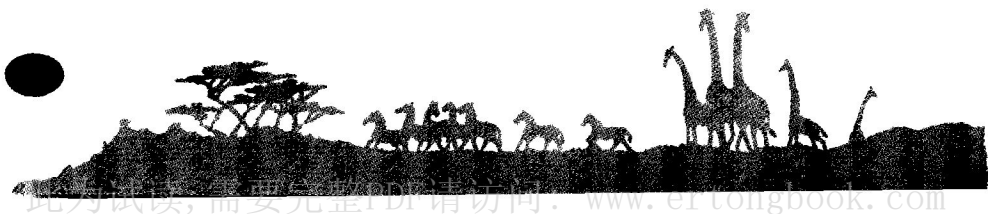
好几天过去了,母熊没有出现。看来强巴判断得很准确,这只倒霉的母熊肯定是在觅食途中遭难了。

我们用奶粉和肉粥喂养这只小熊崽。它很贪吃,胃口也大得惊人,一顿要两瓶牛奶外加一大碗肉粥。很快,我们的奶粉和腌肉就告罄了,于是,我让强



巴到小镇上去采购副食品。

就在强巴外出的那天上午,小熊崽睁眼了。当时,我正用竹勺给它喂肉粥,喂完了,想把它抱回纸箱去(我们用大纸箱给它做了个窝,摆在帐篷的角落里),突然,它闭着的眼睛慢慢睁开





了，水汪汪的，像两颗晶莹的黑葡萄，好奇地望着我。哦，它出生满40天了。我很高兴，把它搂进怀里，抚摸它的背。小家伙儿柔顺地蜷缩在我的怀里，温润的嘴吻舔着我的手和我的衣裳。

我压根儿也想不到，它睁开眼后我同它短短几分钟的爱抚，会给它今后的生活带来这么多的麻烦。

小熊崽一天天长大，越来越漂亮了。头部的绒毛金黄淡雅，棕色的体毛深浅不一，形成朦胧的图案，胸部与喉咙的毛纯白如银，再配上两只黑耳朵，整个皮毛的颜色花哨艳丽。我们给它起名叫“丽丽”。

小丽丽活泼可爱，逗人喜欢。每天早晨天一亮，它就会来到我的床边，舔我的脸，把我叫醒，然后蹲在我面前，陪着我一起做早饭。我们要外出工作了，它总要把我们送到栅栏边，我们走出很远了，它还趴在栅栏的木桩上，使劲儿抻长脖子，目送我们离去。傍晚，当我们出现在观察站前时，隔得很远就听见它急切的叫声了，它在栅栏前来回奔跑着，脑袋在木桩间的缝隙拼命拱动，恨不得能冲破栅栏跑出来迎接我们。当我们穿过吊桥跨进门去，小丽丽就会扑到我身上来，亲吻啃咬，亲热得无法形容，非要我把它抱起来不可。当我们开始忙着做晚饭时，它一会儿躺在地上打滚儿，一会儿在我们膝边绕来绕去，一会儿颠颠跑去捉飞落在帐篷边的麻雀，一会儿又把我的一只皮鞋叼出来，嘴里呜呜叫着，摆出一副扭头要逃的姿势，引诱我去追它。它最大的愿望，就是晚上能允许它爬到我的床上来，睡在我的脚跟边。我嫌它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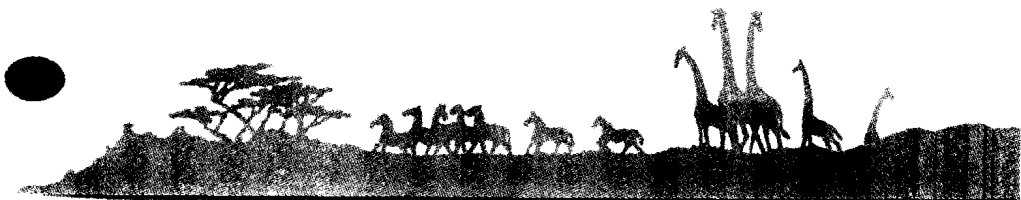


总是不客气地把它抱回纸箱去，它就会不满地呼呼朝我吹气，等熄灯后，又悄悄地从纸箱爬出来，钻到我的床下睡。床底下潮湿阴凉，我怕它生病，只好把它抱到床上来，它高兴得一个劲儿舔我的手，表示对我的感激之情。

曾经有一位动物行为学家说过这么一段话：凡需要亲兽照顾抚养才能长大的幼兽，幼年期都会表现出某种可爱来，以吸引亲兽守护在它的身边，不要弃它而去。除了血缘关系外，幼兽强烈的依恋情态、鲜亮娇嫩的皮毛、憨态可掬的模样、天真的撒娇或生气，都会激发起亲兽怜爱的冲动，加深了亲兽与子兽的血肉亲情。这是非常重要的补偿机制，以补偿亲兽在漫长的育幼期间所付出的心血和辛劳。幼兽越活泼可爱，亲兽的责任心就越强；反之，幼兽如果有智力障碍，反应迟钝或不懂得如何讨取亲兽的欢心，亲兽的责任心就会稀释淡化，有的还会抛弃幼兽。

我和强巴住在一起，小丽丽对我们两个人亲疏有别。如果我不在场，小丽丽对强巴也很亲热，也愿意让强巴来抱抱它，但只要我一出现，它立刻就会从强巴的怀抱里挣脱出来，把感情倾泻到我的身上来。它不大讲卫生，身上弄得很脏，强巴给它洗澡，它哼哼唧唧老大不愿意，但我给它洗澡，它却乖乖的一动不动。强巴不无嫉妒地对我说：“我也喂它东西吃，也逗它玩儿，它为什么对你特别亲呢？是不是你有什么魔法把它给迷住了？！”

我没有什么魔法，当时我还不知道动物有“铸定式记忆”，因此无法解释小丽丽的情感取向为何聚焦在我身上。





母熊出现了。

那是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我正梦见自己顺利地通过了博士论文答辩——突然觉得自己的身体像惊涛骇浪中的舢舨猛烈摇晃起来，睁眼一看，强巴站在我床前，神情紧张地轻声说：“听，好像有熊在吼叫！”我坐起来，竖起耳朵，果然，“隆隆”的雷声静下来后，“欧——欧——”清楚地传来熊的吼叫声，好像就在附近，声音很响。我们撩起帐篷的布窗，外面风狂雨骤，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见。等了一会儿，一道闪电划过，把大地照得如同白昼，我们看见了一头大熊，直立着，就站在我们栅栏外的防护沟前，尖尖的嘴吻伸向天空，发出一声声撕心裂肺的吼叫，豆大的雨珠打在它的脸上，溅起一片迷蒙的水雾。

毫无疑问，这是小丽丽的妈妈。野兽都怕闪电和惊雷，也怕狂风和大雨，假如不是为了寻找失散多日的宝贝，没有一只熊会在雷雨之夜跑出来的。

过了一会儿，传来“扑通”一声巨响，从声音猜测，母熊跳进两米深四米宽蓄满雨水的防护沟里去了。又传来“劈啪劈啪”熊掌击水的声响，熊是一种善泅水的动物，听起来，像是母熊在横渡防护沟。果然，数分钟后，传来拍打和撞击栅栏的声音，“乒乒乓乓”，十分吓人。我们隔着帐篷的布窗，用手电筒照射过去，并用锅铲敲击脸盆，企图吓退母熊，但收效甚微。开始手电筒光照在它脸上、脸盆发出刺耳的声响时，它还晓得要收敛一点儿，停





止了拍打和撞击,但几次以后,它就不再害怕光的照射和丁丁当当的声响了,继续搞它的破坏。对母熊来说,为了找到并救出自己的宝贝儿,刀山火海也敢闯的啊!

我将左轮手枪上了顶膛火,强巴也把猎枪端在手里,万一母熊撞开栅栏,我们只好开枪自卫了。

顺便提一句,在我们照手电筒和敲击脸盆对付母熊的过程中,小丽丽缩在我的被窝里,显得很害怕,它当然听到了母熊的吼叫声,但没表现出任何激动,它已经忘了自己的妈妈。

幸运的是,木桩很粗,栅栏很结实,直到天亮,母熊也未能进到观察站来。

雨过天晴,梦幻般的霞光照亮了大地,我和强巴壮着胆子钻出帐篷。母熊毕竟有点儿怕人,气咻咻地游过防护沟去,退到离观察站约四五十米远的一片树林里。

这时我们才看清楚,这是一头站起来和人差不多高的母熊,脸形瘦长,酷似马脸,当地山民称为马熊,其实是棕熊的一种。它肩胛支楞,胯骨也很明显地凸出来,两只眼睛布满血丝,显得很憔悴。身上沾满黑的泥浆红的血,肮脏不堪。最为显眼的是,它的右后腿上裹着一圈儿生锈的铁链。

终于解开了母熊失踪之谜。12天前,母熊外出觅食,不幸掉进了猎人的陷阱,被生擒活捉。也许是想把它卖给远方的动物园,也许是要留着它导引胆汁,猎人没有伤害它,而是把它关在木笼子里,为了保险起见,还用铁链拴住它的一条腿。它心里悒





记着小熊崽，在笼子里度日如年，恨不得能一巴掌拍碎木笼子，插翅飞回自己的巢穴。但猎人看守极严，只要木笼子一发出异常响动，立刻就会过来察看。它吃不下睡不着，就像在油锅里煎熬，身体消瘦下来，但冲破牢笼的决心却一天比一天坚定。昨天晚上，老天爷下起了雷阵雨，电闪雷鸣，大雨倾盆，猎人都躲进屋里去了，对母熊来说，这是个难得的好机会。闪电像银蛇似的划破乌云密布的天空，预示着一串霹雳就要在头顶炸响，母熊猛烈撞击木笼子，“轰——嘣——”随着惊雷炸响，木笼子也崩散了，在雷声的掩盖下，母熊又挣断了脚上的铁链，冒着大雨，摸着黑，赶回红松树洞，发现小熊崽不见了，凭着灵敏的嗅觉，也凭着母性的一种心灵感应，它终于找到观察站来了。

这虽然只是一种推理，但我想，和事实不会相差太远的。

观察站的栅栏有几根木桩已经被母熊撞歪，上面有许多熊牙啃咬的痕迹。

整整一个上午，母熊都在观察站前的树林里徘徊，强巴朝天空打了两枪，也未能把它吓走。我们不敢出门，怕遭到母熊的袭击。

“唉，看样子，只好把小熊崽还给它喽！”强巴瞟了我一眼说。

说老实话，我舍不得放小丽丽走。养了12天，养出感情来了。它很懂得怎么讨人喜欢，强巴曾开玩笑地说，小丽丽就像是我的女儿，这当然是言过其实了，但在外面辛苦了一天，回到观





察站，看到小丽丽那股亲热劲儿，我心里便会涌起莫名的柔情，一天的疲劳仿佛得到了某种补偿。可如果不把小丽丽还给母熊，除非把母熊击毙，它是决不会善罢甘休的。可我不是猎人，而是一个到野外来考察的动物学家，我的责任是要保护野生动物，不是杀害它们。再说，母熊要讨回自己的亲生骨肉，理所当然，无可厚非，我能向一个心儿欲碎的母亲举枪射击吗？

我叹了一口气，用奶粉和肉粥把小丽丽喂了个饱，然后将它抱到观察站外的空地上，自己赶紧奔过吊桥回到栅栏里。

母熊不顾一切地从树林里奔出来，“欧噜欧噜”发出一串古怪的嚎叫，大概是激动得声音都哽咽了吧，急急忙忙朝小丽丽扑来。小丽丽害怕地尖叫着，扭头想跟着我回观察站，但我们已把吊桥收了起来，它只好顺着防护沟奔逃。这时，母熊已经追上了它，一把将它搂进怀里，身体像只罩子似的严严实实罩住小丽丽，然后挑衅似的瞪大一双布满血丝的眼睛，“欧——”朝我们发出长嚎，那是恫吓战术，警告我们不要惹它，不然的话，要同我们拼老命的！

显然，小丽丽已经不认识自己的妈妈了，拼命从母熊的身体底下钻出来，拔腿就跑，母熊惊诧地扭头望着小熊崽，追上去，“欧噜欧噜”柔声叫唤，好像在说：“心肝宝贝儿，别怕，我是你妈妈！”还伸出舌头来要舔理小熊崽的体毛。小丽丽并不领母熊的情，仍挣扎着要逃跑，母熊不由分说，一把将小丽丽抱起来，直起身，摇摇摆摆朝树林里跑去。

